



## 線上購點切結書

新式身分證黏貼處 正面影本 申請人若未滿十八歲，需附上法定代理人正面	新式身分證黏貼處 反面影本 申請人若未滿十八歲，需附上法定代理人反面
--	--

本人 [ ] 因受他人詐騙/盜用，並於 [ ] 年 [ ] 月 [ ] 日，將下列付費方式與號碼提供給詐騙人購買 MyCard 點數。

付費方式： [ ]、付費號碼： [ ]  
交易資訊如附件共 [ ] 筆交易，金額共 [ ] 元。

今特立書，保證本人絕無謊報之情事，並請求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客服中心將上開小額付費所取得 MyCard 點數中已流向 MyCard 會員帳號者，該 MyCard 會員帳號先作凍結之處置，若 MyCard 點數流向其他遊戲公司者，知會其他遊戲公司本案件。本人並同意，因本案涉及刑事案件，故凍結帳號內之儲值點數，應尊重並靜待司法終局判決之結果再作處理。如本人所陳不實，則自負法律責任並就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因凍結帳號及點數所受之損失及造成第三人之損失負擔完全賠償責任。

本人將一同檢附身分證影本，並同時或立即提供「受(處)理案件證明單」，以茲證明。

立書人： [ ] (需親簽)      法定代理人： [ ] (需親簽)

身分證字號： [ ]      身分證字號： [ ]

聯絡電話： [ ]      聯絡電話： [ ]

備註:如立書人為未成年人，需協請法定代理人親簽並附上身分證影本。

- ✦【本人已參閱，並同意官網使用者條約內容】
- ✦【本人同意提供真實且正確無誤之資料，缺一恕智冠無法予以處理】

中 華 民 國 [ ] 年 [ ] 月 [ ] 日